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3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周志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鸿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3 年 1-3 月	2012 年 1-3 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185,826,084.34	67,602,499.39	174.88%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47,923,558.85	37,040,017.38	2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13,717.09	24,424,522.44	-29.5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9	0.1831	-29.5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28	28.57%
净资产收益率(%)	3.78%	3.3%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3.76%	3.24%	0.52%
	2013 年 3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454,432,711.69	1,432,961,692.15	1.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1,288,737,422.72	1,240,813,863.87	3.8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6607	9.3015	3.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787.70	
所得税影响额	44,118.16	
合计	170,669.54	--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制药行业直接影响到使用者的生命健康安全，属于国家重点监管行业。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的进一步深入，新的医药管理、医疗保障政策将陆续出台，这些政策的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为此，公司一直以来密切关注、认真研究相关政策，有针对性制定行之有效的措施，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步发展。

2、主导产品较为集中的风险：苏肽生目前仍然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一旦苏肽生的销售产生波动，将直接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为此，公司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水平，优化研发格局和层次，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现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的进度，加快新产品上市进度，以期改变主导产品较为集中的风险。

3、研发风险：新药研发和现有药品的深度开发须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报注册、获准生产等过程，环节多、开发周期长，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存在技术开发风险。此外，如果公司研发的新药不能适应市场需求或不被市场接受，可能导致公司经营成本上升，对公司盈利水平和成长能力构成不利影响。为此，公司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水平，谨慎选择研发项目，优化研发格局和层次，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现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的进度，同时开展战略性新品种研发以及探索性研究，拓展研发深度与广度。

4、GMP认证风险。公司冻干粉针制剂、固体制剂车间需通过GMP认证，存在完成认证时间不确定的风险。为此，公司目前正在举全司之力推进新厂区GMP认证工作。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从苏肽生所处细分市场来看，神经损伤修复类药物增长较快，其他几类神经损伤修复药物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且市场推广力度较大；未来也面临其他鼠神经生长因子产品更加激烈的市场竞争。从舒泰清所属细分市场来看，聚乙二醇类药物在国内的使用尚属起步阶段，与临床治疗便秘和清肠等传统药物的竞争加剧。为此，公司注重关键能力的培养，全面提高营销、研发、生产、管理等各方面能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6、高素质人才紧缺风险：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对生物制药企业的发展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能否吸引、培养、留住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是影响生物制药行业发展的关键因素。随着新产品的不断研发和业务不断发展，公司需要补充大量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会在发展过程中面临人才短缺的风险。为此，公司大力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建设，优化选人和用人机制，搭建人才培养体系，提升员工整薪酬福利水平，有效吸引和留住高素质人才。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1,969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65%	50,220,000	50,220,000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07%	42,780,000	42,780,000	质押	42,780,000
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1,583,000	1,000,000		
顾振其	境内自然人	0.88%	1,178,301	883,726		
周志文	境内自然人	0.82%	1,100,000	1,100,000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58%	774,000	0		
张洪山	境内自然人	0.52%	700,000	525,000		
段小光	境内自然人	0.37%	500,000	500,000		
许颢良	境内自然人	0.37%	500,000	5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34%	447,278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7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4,000	
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83,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3,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447,278			人民币普通股	447,27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313,094			人民币普通股	313,094	
顾振其	294,575			人民币普通股	294,575	

孙东书	259,980	人民币普通股	259,98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钥匙一号集合资金信托	237,338	人民币普通股	237,338
吕剑锋	226,166	人民币普通股	226,166
束美珍	21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00
冯铁林	210,180	人民币普通股	210,1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自然人股东周志文为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董事长；自然人股东张洪山为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自然人股东顾振其先生为香塘集团有限公司股东、董事长兼总裁；段小光、许颢良为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除上述人员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	50,220,000	0	0	50,22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04月15日
香塘集团有限公司	42,780,000	0	0	42,78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04月15日
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0	0	1,0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04月15日
周志文	1,100,000	0	0	1,1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04月15日
顾振其	883,726	0	0	883,726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张洪山	175,000	0	0	175,0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张洪山	350,000	0	0	35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04月15日
许颢良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04月15日
段小光	500,000	0	0	5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04月15日
冯宇静	400,000	0	0	400,000	首发承诺	2014年04月15日
徐向青	50,000	0	0	50,0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徐向青	100,000	0	0	100,000	首发承诺	2013年04月15日
张荣秦	25,000	0	0	25,0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张荣泰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蒋立新	25,000	0	0	25,0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蒋立新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孙燕芳	25,000	7,500	0	17,5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孙燕芳	50,000	0	0	5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马莉娜	15,000	0	0	15,000	高管锁定	至高管锁定期止
马莉娜	30,000	0	0	3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袁桂芬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王红卫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顾汉忠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杨水莲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魏玲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王玥	20,000	0	0	20,000	首发承诺	2013 年 04 月 15 日
合计	98,448,726	7,500	0	98,441,226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类：

1、其他应收款较上年度期末增加1,668,735.38 元，增长幅度为47.58%，主要由于市场推广费用借款增加所致；

2、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度期末减少3,359,755.67元，减少幅度为49.45%，主要由于较上年度末计提绩效奖金减少所致；

3、应交税费较上年度期末减少16,038,246.22元，减少幅度为56.52%，主要由于较上年度计提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递延收益较上年度末增加16,200,000.00元，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门意见将此收益调整到递延收益科目核算所致；

5、专项应付款较上年度末减少16,200,000.00元，减少幅度为70.71%，主要是根据财政部门意见将此项目调整到递延收益科目核算所致。

(二) 损益类

1、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118,223,584.95 元，增长幅度为174.88%，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模式调整且销售规模增长；

2、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2,932,704.01 元，增长幅度为48.65%，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增长，成本增长较快；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去年同期增加1,675,988.30 元，增长幅度为462.95%，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模式调整且销售规模增长，导致流转税增加；

4、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90,507,096.31 元，增长幅度为470.79%，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模式调整且销售规模增长，与销售相关的学术推广、市场活动费用大幅增加；

5、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5,514,412.34 元，增长幅度为78.20%，主要原因是本期研发费用增长；

6、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减少534,207.30 元，减少幅度为69.32%，主要原因是本期应收账款回款较去年同期增加；

7、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246,263.22 元，增加幅度为97.55%，主要原因是收到信托产品投资收益，同时确认湖南中威子公司投资损失；

8、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607,512.30 元，减少幅度为73.88%，主要原因是上期收到国家重大新药创制项目课题经费而本期无此项收入；

9、营业外支出较去年同期减少4,843.86 元，减少幅度为100.00%，主要原因是本期未发生包装物报废事项；

10、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4,699,313.33 元，增加幅度为79.92%，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增长；

（三）现金流量类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140,337,196.12元，增加幅度为222.48%，主要由于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模式调整且销售规模增长导致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减少3,034,759.15元，减少幅度为86.95%，主要由于去年同期收到政府补助和利息收入所致；

3、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6,937,029.06元，增加幅度为117.54%，主要由于本期职工人数增加以及职工工资增加所致；

4、支付的各项税费较去年同期增加26,225,027.63元，增加幅度为204.76%，主要因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流转税增加和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增加所致；

5、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109,713,535.59元，增加幅度为735.46%，主要由于本期市场投入增加、营销人员增多导致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6、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1,062,500.00 元，主要由于收到信托产品投资收益所致；

7、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8,379,596.35 元，减少幅度为44.67%，主要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基本完成，投入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8、投资所支付的现金较去年同期增加1,400,000.00元，主要原因是投资参股子公司湖南嘉泰实验动物有限公司出资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1、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2013年第一季度，公司围绕长期发展战略，根据年度经营总体计划，稳步推进、深入开展各项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势头，实现营业收入185826084.34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4.88%；营业利润为58288335.1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8.44%；利润总额为58503122.8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6.3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7923558.85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9.38%。

报告期内，产品的研发、营销、生产等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研发系统中，持续专注创新药物的研究与开发，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现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的进度，同时开展战略性新品种研发以及探索性研究。营销系统中，深化营销模式的转型，进一步进行精细化的区域管理；强化市场工作，做好产品策划和学术推广，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治疗地位；落实商务战略布局，进一步归拢商业渠道，建设和发展商务团队。生产系统中，药品生产紧张有序，安全、保质、保量的完成了报告期内的生产任务，保障了产品的持续、稳定供应；积极推进GMP认证工作。

2、未来工作安排和发展计划

在2013年的新形势下，公司将努力抓住有利机会，推进企业健康发展。力争尽早完成新版GMP认证，实现产能增长。深化营销模式转型，进一步提高对营销渠道各环节的掌握，加强营销网络的维护和建设；一如既往的加强学术推广和市场活动的力度，提高产品销量，增加销售收入。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水平，优化研发格局和层次，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现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的进度，同时开展战略性新品种研发以及探索性研究，拓展研发深度与广度。积极研究和探讨超募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继续完善公司管理制度的流程建设，实现公司经营创新与管理规范的有机结合，在各个方向上努力，实现公司2013年年度目标。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或客户发生变化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计划，深入开展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果。2013年一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85826084.34元，同比增长174.88%；实现净利润47923558.85元，同比增长29.38%。公司持续专注创新药物的研究与开发，集中力量推进重点研发项目、现有产品升级改造项目的进度，同时开展战略性新品种研发以及探索性研究。在营销系统中，深化营销模式的转型，进一步进行精细化的区域管理；强化市场工作，做好产品策划和学术推广，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治疗地位；落实商务战略布局，进一步归拢商业渠道，建设和发展商务团队。在生产系统中，保障了产品的持续、稳定供应，积极推进GMP认证工作。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周志文、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香塘集团有限公司、冯宇静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舒泰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舒泰神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舒泰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1年04月15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洪山、蒋立新、徐向青和李涛	自 2009 年 8 月增资完成的工商登记日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舒泰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舒泰神回购该部分股票；且自舒泰神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转让的前述股份将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舒泰神前述股份总额的 50%。	2011年04月15日	自 2009 年 8 月增资完成的工商登记日后三十六个月内和自舒泰神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周志文和冯宇霞、冯宇静，以及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张洪山、蒋立新、徐向青和李涛	在其担任舒泰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舒泰神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舒泰神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11年04月15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段小光、许颀良、孙燕芳、张荣秦、马莉娜、	自 2009 年 8 月增资完成工商登记日后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舒泰	2011年04月15日	自 2009 年 8 月增资完成的工商登记日后三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

	袁桂芬、顾汉忠、王悦、王红卫、杨水莲、魏玲、江苏金茂国际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神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票，也不由舒泰神回购该部分股票；且自舒泰神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转让的前述股份将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前述股份总额的 50%。		十六个月内和自舒泰神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	违反承诺的情况。
	周志文、冯宇霞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股权，也不要求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1 年 04 月 15 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周志文和冯宇霞	<p>1、本人/本公司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子公司以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附属公司”)目前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舒泰神以及舒泰神的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p> <p>2、本人/本公司及附属公司在今后的任何时间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舒泰神以及舒泰神控股子公司实际从事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凡本人/本公司及附属公司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舒泰神以及舒泰神的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本公司及附属公司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舒泰神或者舒泰神的控股子公司。</p> <p>3、如果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本公司同意给予舒泰神赔偿。</p> <p>4、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本公司不再为持有舒泰神的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舒泰神的实际控制人的地位为止。</p>	2011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周志文、冯宇霞、控股股东昭衍（北京）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公司股东香塘	1、本人/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舒泰神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	2011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集团有限公司	<p>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p> <p>2、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舒泰神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舒泰神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p> <p>3、本人/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舒泰神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舒泰神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舒泰神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p>1、非昭衍新药优势项目不委托，双方尽量避免产生关联交易。对于必须由 GLP 认证机构完成的安全性评价等业务以外的药物筛选或临床试验等医药外包服务，舒泰神不委托昭衍新药、昭衍新药也不接受舒泰神之委托；</p> <p>2、不能提供市场参考价之业务不委托。对于舒泰神新药研发过程中，必须由 GLP 认证机构完成的安全性评价等业务，双方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能提供市场参考价格之业务，舒泰神不委托昭衍新药、昭衍新药也不接受舒泰神之委托；</p> <p>3、无论合同金额大小，必须获得全体独立董事同意、保荐机构核查并出具专项意见、接受公众监督。对于拟合作的安全性评价业务，无论合同金额大小，必须取得所有独立董事同意、提交舒泰神董事会决议，公告决策过程、独董意见、市场参考价格等，并按照舒泰神有关关联交易的其他规定履行程序，如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之规定等。在保荐期内，保荐机构也必须对舒泰神与昭衍新药拟合作的安全性评价业务进行核查并出具专项意见；</p> <p>4、如果昭衍新药违反上述承诺的任何内容，所取得的一切收益将全部</p>	2011 年 04 月 15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支付给舒泰神。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无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所有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59.2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4.5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036.9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舒泰神医药产业基地项目一期工程	否	22,128	22,128	594.56	19,036.95	86.03%	2012年10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128	22,128	594.56	19,036.95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北京诺维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否	4,500	4,500	0	2,000	44.44%		0		否	
增资全资子公司北京舒泰神新药研究有限公司	否	2,000	2,000	0	2,000	100%		0		否	
增资全资子公司北京	否	3,000	3,000	0	3,000	100%		0		否	

三诺佳邑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500	9,500	0	7,000	--	--	0	--	--
合计	--	31,628	31,628	594.56	26,036.95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截至 2013 年 0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进度基本符合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计划进度,项目整体进度稍有滞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1 年上市,获得超募资金 61031.285 万元。2012 年 03 月 18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 万元,分别对全资子公司北京舒泰神新药研究有限公司增资 2000 万元、对北京三诺佳邑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3000 万元,增资后公司仍然持有两家公司 100%的股权。2012 年 09 月 05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4500 万元,收购北京诺维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2012 年 09 月 17 日使用超募资金支付 2000 万元。截至 2013 年 0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7000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05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0,600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经注册会计师审核,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明确意见,并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1 年 07 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中闲置的 6,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明确意见,并于 2011 年 07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公告。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6,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公司保荐机构德邦证券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并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予以公告。 公司本报告期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结合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战略,根据《创业板信息披露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使用(修订)》的规定,规范、科学的使用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于2013年0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修订。上述议案已经2013年04月10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述议案《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修改为：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三）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度至少分红一次，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条件：

1、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和母公司可分配利润孰低)的 15%，但特殊情况除外；前述特殊情况系指：

（1）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因国际、国内宏观经济影响引起行业盈利大幅下滑，致使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

（3）公司当年年末资产负债率超过70%时，公司当年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4）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募集资金项目除外）时，公司当年可不进行现金分红。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

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5)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

2、对于超过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5%的部分，公司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独立董事应对股票分红的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在涉及股票分红的利润分配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之前，董事会应在定期报告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中对股票分红的目的和必要性进行说明；

3、公司在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急需投资项目的条件下，应尽量加大各年度现金分红的比例和频率；

(五) 股利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管理层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董事会以及股东大会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和决策过程中，应充分听取和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独立董事的意见。

2、除上述程序外，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通过召开董事会会议对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进行专项审议，独立董事应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根据相关定期报告的披露时间和要求进行信息披露。

(六) 股利分配政策的变更：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利润分配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2013年03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3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4元人民币（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公司总股本13340万股为基

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4012万股。2013年04月10日，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上述201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实施。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经过了充分的调查论证，并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过程中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程序合规、透明。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无。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1,114,439.38	804,616,951.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49,419.40	46,122,834.07
应收账款	130,447,478.93	132,358,136.12
预付款项	3,810,877.12	3,559,620.6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39,219,117.07	33,356,418.6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75,866.01	3,507,130.6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6,228,696.37	23,888,07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725,157.67	68,725,157.67
流动资产合计	1,129,771,051.95	1,116,134,325.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431,572.49	3,100,270.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1,542,379.92	96,874,930.66
在建工程	136,833,821.69	131,994,846.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2,883,089.80	63,646,377.40
开发支出		
商誉	9,347,593.45	9,347,593.4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23,202.39	11,863,34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661,659.74	316,827,366.53
资产总计	1,454,432,711.69	1,432,961,692.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196,451.48	1,969,342.47
预收款项	11,198,945.65	10,797,293.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434,037.63	6,793,793.30
应交税费	12,336,322.17	28,374,568.3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785,866.55	37,965,108.4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075,834.94	71,579,891.61
流动负债合计	131,027,458.42	157,479,997.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递延收益	16,200,000.00	
专项应付款	6,709,600.00	22,909,6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58,230.55	11,758,230.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67,830.55	34,667,830.55
负债合计	165,695,288.97	192,147,82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400,000.00	133,400,000.00
资本公积	794,501,725.47	794,501,725.4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822,558.65	37,822,558.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3,013,138.60	275,089,579.7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8,737,422.72	1,240,813,863.8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88,737,422.72	1,240,813,86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4,432,711.69	1,432,961,692.15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050,377.44	767,871,279.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049,419.40	46,122,834.07
应收账款	130,447,478.93	132,358,136.12
预付款项	3,437,223.62	2,580,547.10
应收利息	39,219,117.07	33,356,418.6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127,207.86	3,486,278.78
存货	26,228,696.37	23,888,076.1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725,157.67	68,725,157.67
流动资产合计	1,098,284,678.36	1,078,388,728.1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11,241,165.69	110,909,863.3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2,935,472.42	90,781,093.86
在建工程	136,833,821.69	131,994,846.2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36,770.09	16,399,792.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23,202.39	11,863,348.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7,270,432.28	361,948,944.90
资产总计	1,465,555,110.64	1,440,337,673.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19,846.35	1,528,377.34
预收款项	11,130,145.20	10,728,493.07
应付职工薪酬	3,074,524.59	6,423,794.72
应交税费	12,362,342.81	28,388,679.1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830,832.22	38,010,074.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3,075,834.94	71,579,891.61
流动负债合计	130,193,526.11	156,659,309.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递延收益	16,200,000.00	
专项应付款	6,709,600.00	22,909,6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909,600.00	22,909,600.00
负债合计	153,103,126.11	179,568,90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3,400,000.00	133,400,000.00
资本公积	792,211,318.67	792,211,318.6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028,411.32	37,028,411.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9,812,254.54	298,129,033.1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2,451,984.53	1,260,768,763.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65,555,110.64	1,440,337,673.08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85,826,084.34	67,602,499.39
其中：营业收入	185,826,084.34	67,602,499.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7,531,551.45	25,247,226.52
其中：营业成本	8,960,262.07	6,027,558.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8,012.13	362,023.83
销售费用	109,731,731.93	19,224,635.62
管理费用	12,566,327.49	7,051,915.15
财务费用	-6,001,197.31	-8,189,528.58

资产减值损失	236,415.14	770,622.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7.70	-252,460.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97.70	-252,460.9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288,335.19	42,102,811.95
加：营业外收入	214,787.70	82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43.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503,122.89	42,920,268.09
减：所得税费用	10,579,564.04	5,880,250.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923,558.85	37,040,017.3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7,923,558.85	37,040,017.38
少数股东损益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28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7,923,558.85	37,040,017.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23,558.85	37,040,017.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85,826,084.34	67,602,499.39
减：营业成本	8,960,262.07	6,027,558.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38,012.13	362,023.83
销售费用	109,731,731.93	19,224,635.62
管理费用	8,617,310.36	5,610,870.36
财务费用	-5,930,842.73	-8,181,629.39
资产减值损失	236,415.14	770,622.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97.70	-252,460.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97.70	-252,460.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166,997.74	43,535,957.55
加：营业外收入	95,787.70	822,300.00
减：营业外支出		4,843.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62,785.44	44,353,413.69
减：所得税费用	10,579,564.04	5,880,250.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83,221.40	38,473,162.9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	0.29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683,221.40	38,473,162.98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414,913.77	63,077,717.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547.51	3,490,306.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870,461.28	66,568,02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4,045.63	8,516,395.5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38,662.67	5,901,633.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32,776.18	12,807,748.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631,259.71	14,917,72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56,744.19	42,143,50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13,717.09	24,424,522.4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6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78,729.46	18,758,325.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78,729.46	18,758,32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16,229.46	-18,758,325.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7,487.63	5,666,196.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616,951.75	868,777,981.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1,114,439.38	874,444,177.72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3,414,913.77	63,077,71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309.66	3,481,91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679,223.43	66,559,634.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4,045.63	8,509,841.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96,311.37	5,017,922.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024,038.32	12,802,910.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370,772.87	14,704,62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045,168.19	41,035,30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34,055.24	25,524,331.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062,5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7,457.46	18,748,825.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		

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17,457.46	18,748,825.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4,957.46	-18,748,825.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79,097.78	6,775,50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7,871,279.66	862,061,264.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0,050,377.44	868,836,769.88

法定代表人：周志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苏鸿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签字页)

舒泰神（北京）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志文

2013年04月20日